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.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- 2.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. 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2. 表决方式: 现场方式
- 3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12年12月23日上午9:30
- 4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总部办公楼十楼会议室
- 5. 主持人: 公司董事长龚曙光先生
- 6.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,合计持有股份数为 1,360,480,429 股,占公司总股本 1,796,000,000 股的 75.75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,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(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):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出版创意策划项目募集资金投向收购中南博集 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》

为积极推进跨地区、跨行业、跨所有制战略发展,借力资本市场平台,整合优质出版资源,公司拟变更出版创意策划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,运用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共计11,163万元,在目前已持有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南博集天卷")5%的股权的基础上,以8,000万元的对价,受让三位自然人股东黄隽青、刘洪、王勇目前持有的中南博集天卷38.53%的股权,并对中南博集天卷增资3,163万元,最终持有中南博集天卷51%的股权。

原出版创意策划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29,695 万元,在运用 11,163 万元 实施本次收购中南博集天卷股权并增资后,剩余资金及所有利息待新的项目条件成熟后再做安排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1,360,479,829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996%; 反对 6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4%; 弃权 0 股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数字资源全屏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》

为推动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出版产业顺利发展,支持 天闻数媒科技(北京)有限公司快速做大,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,公司 拟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字资源全屏服务平台的建设内容、实施主体 和募集资金使用规模,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14,320万元(加其产生的利息为14,630万元)投资于变更后的数字资源全屏服务平台项目。

原项目计划使用上市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 30, 262 万元,在本次变更部分上市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后,根据业务发展需要,剩余部分募集资金 15, 942 万元及其利息待新的项目成熟后再做安排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1,360,479,829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996%; 反对 0 股;弃权 6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4%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1,360,479,829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99996%; 反对 6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4%; 弃权 0 股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袁爱平、廖青云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, 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 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、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- 2.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